工伤认定结论公示

序号	姓名	性别	用人单位	申报时间	认定时间	认定依据	受伤害部位	认定结论
1	史甜田	女	平陆中学	20260611	20260617	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第一项	左前臂	认定（视同）为工伤
2	邢天琴	女	平陆县第三初级中学	20260525	20260617	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第六项	颈部,右肩胛部	认定（视同）为工伤
3	高楼	男	平陆县华源物流有限公司	20250305	20260609	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第一项	右下肢	认定（视同）为工伤